**通 知** 112年11月1日(星期三)

**113年度博愛校區專任教職員工停車申請**

1. 有關113年度博愛校區專任教職員工汽車停車申請事宜：
2. **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2月15日(五)止。**

1、個人申請請於112年12月12日(二)前送交系、所、單位辦公室。

2、系、所、單位請於112年12月15日(五)前送交總務處事務組。

1. 停車期間：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。
2. 欲申請停車之本校教職員工請將停車申請表送交所屬系、所、單位承辦人，彙整收齊並填妥停車申請清冊後，整份送至總務處事務組統一辦理。
3. 約(聘)僱人員請自備現金至總務處事務組繳交後開立收據。
4. 本校博愛校區停車管理系統為車牌辨識系統。若車牌異動，務須檢附駕照及行照影本，以利車輛進出。

三、申請表單及清冊已公告於總務處事務組網頁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敬致

各系、所、單位

敬上

總務處事務組

**臺 北 市 立 大 學 博 愛 校 區**

**113年1-12月**

**教職員工汽車停車申請表**

**請於12月12日(二)前送交系所單位辦公室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請人** |  | **車號** |  |
| **任職單位/職 稱** | **/** | **連絡電話** | **分機：**  **手機:**  **Email:**  **(務必填寫)：** |
| **車主** |  | **與申請人關係** |  |
| 茲同意113年1-12月停車費3,600元由本人薪資中扣繳。  **（預計於113年2月份薪資中扣除）**  申請人簽章： | | | |

□新申請:

備註：

1.每人限停1部車，限本人申請，停車期間為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，

計1年。本校公有停車位有限，請避免長期佔用及隔夜停車。

2.每月停車費400元，12個月應為4,800元，於期限內申請者，停車費優惠為3,600元。

未 未滿1年退停車費者，以已使用月份每月400元計算，扣除餘額返還。

3.本校博愛校區停車管理系統為車牌辨識系統。

4.車牌如有異動時，請辦理車牌異動申請。

5.申請表單及清冊已公告於總務處事務組網頁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駕照行照影本黏貼處

※車籍資料未更改者不需檢附駕照行照

**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專任教職員工停車清冊**

**為辦理113年度專任教職員工停車申請，請於112年12月15日前填妥下列表格並收齊停車資料，以系所單位彙整後整份送至總務處事務組統一辦理。除特殊原因外，逾期不再受理停車申請。**

**系所單位專任教職員工教師申辦停車證清冊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專任教師姓名 | 原車號 | 新車號(異動) | 聯絡電話 | 備註 |
| Email |
| 例:王小明 | ABC1234 | ABC1235 | 分機：0123 |  |
| 手機：0987654321 |
| Email：ab12@utaipei.edu.tw |
|  |  |  | 分機： |  |
| 手機： |
| Email： |
|  |  |  | 分機： |  |
| 手機： |
| Email： |
|  |  |  | 分機： |  |
| 手機： |
| Email： |
|  |  |  | 分機： |  |
| 手機： |
| Email： |
|  |  |  | 分機： |  |
| 手機： |
| Email： |
|  |
|  |  |  | 分機： |  |
| 手機： |
| Email： |
|  |  |  | 分機： |  |
| 手機： |
| Email： |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

車牌變動申請表

原車號:

新車號:

手機:

辦公室分機:

申請人: (請簽名)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